

# 工业品买卖合同

出卖人： \_\_\_\_\_ 签订地点：鞍山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买受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采购订单号/框架协议号： \_\_\_\_\_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格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质量标准生产 厂家商标牌号	计量	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总金额(元)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1/7月	2/8月	3/9月	4/10月	5/11月	6/12月
合计						小写(不含税):					
合计人民币金额（含税大写）：					不含税包干价（一票制） 税率:13%						

第二条 质量标准：见附表。产品标志应符合该产品对应的质量标准规定。 采购技术条件均按最新版本执行。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未按期交货，买受人有权不予返还当批货款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并对供方资格进行相应处置。如产品质量不合格，未使用的，买受人有权不予返还当批货款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并对供方资格进行相应处置。已使用的，不退货，不结算，买受人有权不予返还当批货款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并对供方资格进行相应处置。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出卖人负责赔偿。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产品包装应符合该产品对应的质量标准规定，包装物由出卖人提供，不回收，包装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第五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无。

第六条 交（提）货地点、方式：鞍钢股份材料储运分公司或使用单位仓库，按买受人实际需用通知单交货(包括节假日)。

第七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承担：汽车运输送货到鞍钢股份材料储运分公司或使用单位仓库；运输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第八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产品附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书。验收按合同规定的第二条、第四条执行。以鞍钢股份计量质量检验验收结果为结算依据

，鞍钢股份无质量检验手段的可委托第三方检验，提出质量异议期限为两年，出卖人在接到买受人提出质量异议起10日内来人处理，否则由买受人自行处理，一切损失由出卖人承担。

第九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货到验收合格后，分期承付货款。

第十条 违约责任：按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因产品包装或运输不当造成的损失由出卖人承担；因产品质量或未按期交货对买受人造成的损失，出卖人负责赔偿。如产品经抽检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合同规定的，出卖人承担检验费用，未使用的实行退货处理，并不予返还相应的履约保证金；已使用的一律不结算不退货， 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出卖人赔偿。出卖人未按期交货，买受人有权按第三条规定执行，出卖人对买受人的质量计量验收有异议应书面提出，双方进行异议处理。 对出现供货质量问题买受人有权视情况给予出卖人警告、停供整顿和取消出卖人供方资格处理。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签订地：鞍山市）。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交货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1、按合同签定的总金额（不含税）的5%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执行完毕无异议，合同履约保证金返回。2、如供方企业内部发生影响质量保证体系：技术改造、企业重组、改变产品生产规模及质量等级、改变设备状况及工艺程序等，应及时向专业室提出书面报告，如供方不及时申报，一旦发现取消其供货资格。3、合同签订数量如不足以保证生产，可超合同进货不多于10%；合同有效期过后，未执行部分废止不再执行。3、出卖人应遵守买受人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环保方面的管理规定。如遇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买受人有权保留再议价的权利。4、廉洁条款：在合同签订前后或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存在贿赂收买乙方相关人员，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或实施商业欺诈行为以及其他违法行为以谋取不正当利益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立即解除合同，取消甲方的合作方资格并终止与其的任何业务往来，同时有权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报酬总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甲方还应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损失。5、如甲方人员偷盗、损毁乙方财产，按《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盗窃案件处理实施细则（试行）》（鞍山钢政发〔2020〕15号）的规定对甲方进行考核，并有权要求甲方更换上述人员，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立即解除合同，取消甲方合作、中标资格，终止与其发生任何业务往来且不承担任何责任。6、其他原辅料运输车辆必须采用国五或新能源汽车；厂内运输车辆必须采用国五及以上车辆。7、如遇市场波动较大，买受人有权保留再议价权利。8、需用单位： \_\_\_\_\_。

出卖人	买受人	鉴（公）证意见
出卖人（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邮政编码：	买受人（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邮政编码：	鉴（公）证机关（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